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15——010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有效促进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品牌服装主营业务转型升级,利用社交电商平台推进公司互联网发展步伐,实现公司在电商平台方面的布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喜鸟创投")于2015年2月10日与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鬼网络")及其股东杨华富、夏增林、田曦、蔡政威签署《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田曦关于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与转让协议》,报喜鸟创投投资4500万元,从杨华富、夏增林、田曦、蔡政威处受让小鬼网络股权并对小鬼网络进行增资,受让股权并增资完成后,报喜鸟创投持有小鬼网络25%股权。

小鬼网络主推"9块9包邮"(也称"九块九包邮")业务。截至2014年底,小鬼网络移动端累计激活量已达800万。小鬼网络原始股东(杨华富、夏增林、田曦、蔡政威)接受以下考核条件:截止2015年底,实现下载总用户数量超过3000万户,2015年全年小鬼网络实现税前利润1500万元;前述两项条件中任意一项达到目标值的90%视作达标,如果没有达标,按照实现的进度调整股权,最大调整额度为5%。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公司董事长决定权限范围内,无需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交易方一: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营业执照号码:330206000253445

2、注册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一号办公楼208室

3、法定代表人:周信忠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5年2月3日

6、营业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7、股东情况: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方二:杨华富先生

1、身份证号码:3522281980******1X

2、家庭住址:上海市松江区

3、个人简介:1980年出生,电子信息工程学院自动化专业。曾是上海小兵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联合创始人及COO,现任小鬼网络董事长,持有小鬼网络43.09%股权。

(三)交易方三:夏增林先生

1、身份证号码:2113211979******38

2、家庭住址:上海市唐山路

3、个人简介:1979年出生,硕士学历,同济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自动化专业毕业,2005年至2010年,任职于微软亚洲研究院,从事大数据分析、搜索引擎、云计算、嵌入式计算等相关领域研究。曾是上海小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联合创始人。现任小鬼网络CEO,持有小鬼网络43.09%股权。

(四)交易方四:田曦女士

1、身份证号码:4209221987******67

2、家庭住址:上海市浦东新区

3、个人简介:1987年出生,持有小鬼网络9.02%股权。

(五)交易方五:蔡政威先生

1、身份证号码:4402241991******1X

2、家庭住址:上海市徐汇区

3、个人简介:1991年出生,从事互联网行业多年,曾在迅雷、博雅等国内知名企业工作。现任小鬼网络副总裁,持有小鬼网络4.8%股权。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3、注册地: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680号32幢7A部位712室

4、法定代表人:杨华富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2年12月26日

7、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网络设备和办公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各类广告,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

8、主要股东:杨华富持有43.09%股权,夏增林持有43.09%股权,田曦持有9.02%股权,蔡振威持有4.8%股权。

9、主要业务发展情况:小鬼网络是一家从事社交电商业务的高科技企业,开发并运营社交电商网站、手机APP、网页游戏、手机游戏等产品,其主要利用腾讯开放平台的海量用户及关系链,迅速获取用户,并将用户引导至相应的商家,,实现销售后,小鬼网络向电商企业收取销售佣金收入,另外小鬼网络还向促销商家收取展示费。小鬼网络的社交电商导购模式,实现了用户与用户之间的沟通,熟人、朋友之间的推荐。小鬼网络主推的"9块9包邮"(也称"九块九包邮")业务上线9个月以来,据CNIT-Research测算,"9块9包邮"APP是2014年增速最快的导购类APP,在腾讯QQ空间排名升至生活类第一名,截至2014年底,移动端累计激活量达800万,月均日活跃用户超过30万户,日订单量也突破万件。

10、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6.91万元,净利润2.25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51.76万元、负债总额185.81万元、净资产65.95万元。

11、股权交易及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

股东名称	变化前		变化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杨华富	43.09万元	43.09%	38.7810万元	32.3175%
夏增林	43.09万元	43.09%	38.7810万元	32.3175%
田曦	9.02万元	9.02%	8.1180万元	6.7650%
蔡政威	4.8万元	4.8%	4.3200万元	3.6000%
报喜鸟创投	0	0	30.0000万元	25.0000%
合计	100万元	100%	120.0000万元	100.0000%

12、出资额来源为报喜鸟创投自有资金。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小鬼网络(甲方或者公司,本部分内容中"公司"系指小鬼网络)与报喜鸟创投(乙方),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丙方),田曦(丁方)于2015年2月10日在上海签署《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田曦关于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与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报喜鸟创投以增资前1.5亿元的企业整体估值(报喜鸟创投经过与其他交易方协商,考虑到小鬼网络到2014年末移动端累计激活量已达800万,2015年经营目标为实现税前利润1500万元、截止2015年底实现下载总用户数量超过3000万户,双方确定增资前整体估值为1.5亿元。由于公司以现金3000万元进行增资,故投资后的企业整体估值=1.5亿元+0.3亿元=1.8亿元),用1500万元,从杨华富、夏增林、田曦、蔡政威处受让公司整体10%的股份,杨华富、夏增林、田曦、蔡政威按增资前各自的比例分配转让额度,即杨华富以646.35万元出让4.309%、夏增林以646.35万元出让4.309%、田曦以135.30万元出让0.902%,蔡政威以72万元出让0.48%。

2、乙方拟以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贰拾万元整(¥200,000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6.66667%。其中,人民币贰仟玖佰捌拾万元整(¥29,800,000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贰拾万元(¥200,000元)计入注册资金。

3、在本协议生效之日、并且出资先决条件成就之日起(以时间最后者为准)1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公司原始股东中的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田曦支付转让价款1500万元,并向公司支付增资价款人民币叁仟万元(其中¥200,000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金)。

4、增资价款可用于人员扩充、推广资金、流动资金等公司主营业务活动。不得用于偿还股东借款,不得用于非经营支出或者与公司主营业务不相关的其他经营性支出;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股票交易和期货交易等。若乙方发现股东或公司有违背上述约定使用资金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公司立即纠正违约使用资金行为,并由违约的股东承担连带责任。

5、公司治理结构

5.1 公司组织机构设置

本次增资后,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

5.2 股东会

5.2.1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由股东按实缴的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但报喜鸟创投对股东会决定的下列事项具有一票否决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更换或罢免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4)预算外单笔超过100万元的支出;

(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公司投融资事务(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增资、股权转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任何方式并购其他公司或被其他公司并购、搭建VIE架构、公开或非公开发行期权、购股权证、股份或可转债等可能对公司股权结构或资产造成重大影响的投融资事务);

(7)为股东提供担保、对其他主体提供担保;

(8)购买、出售、置换、租赁、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公司经最近一期审计价值人民币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的有形资产;

(9)经股东会批准的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以外的单次或在连续十二(12)个月内累计超过人民币伍拾万元(¥50万元,含50万元)的对外投资或财务资助;

(10)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之外的业务的对外投资或财务资助;

(11)发行公司债券;

(12)按最近一期合并会计报表计算,导致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70%,含70%)的任何新增借款或者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70%,含70%)情况下的任何新增借款;

(13)任何关于公司的网站、商标、版权、专利、域名及其他无形资产的购买、出售、租赁、许可、抵押、质押及其他处置事宜,但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除外;

(14)决定持股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期权计划,奖励计划;

(15)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6)修改公司章程。

5.2.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不得参与前述事项的表决,并且表决前述事项时,同意的股东的表决权占除关联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的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方能表决通过,形成决议。

5.3 董事会

5.3.1 董事会设3名董事,其中乙方有权委派1名董事,本协议项下之各方谨此确认并同意,在任何时间,凭其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权,对乙方委派的董事投同意(或赞成)票,以确保乙方委派的董事成为董事,并不得被无故罢免。

5.3.2 如果乙方委派的董事就职后由于辞职、被罢免或死亡造成空缺,应当由乙方重新提名,本协议项下之各方谨此确认并同意,将采取任何合理、必要而有效的措施(包括出具所需的任何书面同意文件),确保乙方提出选举或改选其提名的董事的要求时得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各方同意按本协议第5.3.1条约定,促成乙方委派的董事在为重新选举董事而召开的股东会上被选举为董事。

5.3.3 公司每季度召开一次董事会,董事会决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下事项需要经过包含乙方委派的董事在内的三分之二及以上(含三分之二)董事同意:

(1)制定搭建VIE架构的具体方案,与其他公司建立协议控制关系;

(2)变更或增加经营范围等重大改变或放弃乙方认可的项目,但不包括新项目立项、开发、运营等日常经营性项目决策;

(3)制订公司经营方案和投资计划;

(4)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6)按最近一期合并会计报表计算,导致资产负债率在30%(含30%)以上、70%以下(不含70%)的任何新增借款或者资产负债率在30%(含30%)以上、70%以下(不含70%)情况下的任何新增借款;

(7)制订公司投融资事务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增资、股权转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任何方式并购其他公司或被其他公司并购、搭建VIE架构、公开或非公开发行期权、购股权证、股份或可转债等可能对公司股权结构或资产造成重大影响的投融资事务);

(8)制订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9)指定或改变审计师或审计机构,以及改变会计政策和会计程序;

(10)拟定持股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期权计划,奖励计划;

(11)任命、解聘目标公司高管及月薪前三位员工,批准、解除其雇佣合同/聘用合同。

5.3.4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前述事项的表决,并且表决前述事项时,同意的董事占除关联董事以外的全体董事的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方能表决通过,形成决议。

5.3.5其余按照本协议约定须经董事会同意的事项,须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通过。

6、反稀释

6.1 各方同意,若公司向除乙方以外的任何一方或第三方发行新股,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

(1)后续投资者投前估值必须高于前一轮融资的投资者的投后估值。

(2)新股价格必须高于或等于购买价格。

6.2不论任何原因,若公司在未同时满足第6.1条约定的条件的情形下,除乙方以外的任何一方或第三方发行新股,则乙方有权以一元人民币的总对价从丙方处,按如下公式,获得一定数量的公司股权(以下简称"新增股权"):

乙方以一元获得的新增股权数量=乙方的实际投资总额÷新股价格-新股交易前乙方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数量

丙方对上述股权转让义务向乙方承担共同连带责任。若根据届时的中国法律,乙方从丙方处获得新增股权所支付的对价超过一元人民币的,丙方应当将超出部分以乙方认可的方式补偿给乙方,并不得据此给乙方设置任何义务。各方确认,如果前述情形发生,各方同意按前述约定项下的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6.3 本条所述新股指对投资方发行的新股,不包括对管理层的激励、引进新管理人员而发行的新股,但该等管理层激励及引进新管理人员而发行的新股累计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

7、对创始人及管理层的激励及要求

7.1 所有股东一致同意,设立期权奖励池,额度为乙方投资稀释后的公司总股份的5%,该股份由乙方投资前的四个股东按比例分摊。

7.2公司将对原始股东进行考核,需要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截止2015年底,实现下载总用户数量超过3000万户,

、2015年全年目标公司实现税前利润1500万元。

为避免歧义,以上两项条件中任意一项达到目标值的90%视作达标,如果没有达标,按照实现的进度调整股权,最大调整额度为5%。调整公式如下:

股权调整的比例=(0.9-实际指标/考核指标)*5%

(举例:假设小鬼网络第一项条件未达到90%,且2015年实现税前利润为1000万元,则股权调整的比例=(0.9-1000万/1500万)*5%=1.15%,即原始股东必须将小鬼网络的1.15%股权无偿转让给报喜鸟创投。)

7.3 各方同意在公司同时完成上述两项指标的前提下,将2015年目标公司税前利润超过1500万元部分的20%,授予管理层作为现金奖励。具体分配方案由乙方、丙方共同决定。

7.4期权奖励由管理层推荐奖励员工,股东会最后决策实施。

8、股权转让

8.1 优先购买权

(1)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丙方任意一方不得向公司其他股东或任何第三方发行、出售、转让或以其它方式直接或间接的处置其所持有的任何股权,或对其在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部分的股权设定抵押、质押、担保或以其它方式设置第三方权利或债务负担。

(2) 如丙方中任意一方或多方拟向任何第三方出售或转让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应提前十五(15)天通知乙方,并应在取得乙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在此情况下,在同等价格和条件下,乙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享有以同样的条款和条件优先购买该拟出售全部股权的权利。若除拟转让股权股东之外的一个或多个股东均希望行使优先受让权,须保证乙方有权优先受让拟出售股权的50%。丙方任何一方或多方相互转让时不受本条限制,但应当提前十五(15)天通知乙方。

(3) 如果丙方基于管理层持股之目的而向公司管理层转让其在公司的股权,且该股权激励政策获得了乙方委派董事的批准,则乙方对该部分股权不享有上述优先受让权。

8.2 随售权

若出现本协议第8.1(2)条情形时,如乙方不对拟转让的全部股权行使上述优先受让权,则乙方有权以第一顺位优先向第三方出售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待该等股权全部出售完毕后,受让方才可继续受让丙方持有的公司股权,且丙方应该保证受让方优先收购乙方的股权,否则丙方不得处置其股权。

9、最惠方待遇

若投资额不高于乙方本轮实际投资额,且估值低于本轮估值的,公司将来的任何股东将来享有任何优先于乙方所享有的权利或利益,则乙方应当自动享有该等权利

10、公司存续期间,若丙方或持有公司股权的管理层(如有)未满服务期(服务期为自公司设立后上述人士与公司签订劳动协议中约定的劳动期限开始之日起3年,不满一年记为0,不满两年记为1,依此类推)主动与公司解除聘用/劳动合同的(但因身体状况、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上述人士无法继续服务,从而解除劳动/聘用关系的除外),则乙方有权无偿回购其所持有的股权,其他方不得回购。丙方或持有公司股权的管理层(如有)应当无条件配合。

11、丙方承诺:目前没有、公司清算后2年内也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业务,包括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以及新设、参股、合伙、合作、提供咨询等,得到乙方书面认可的除外。

12、违约责任与赔偿

(1)由于一方过错,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其行为给公司及其他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 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按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3、本协议经各方自然人签署、法人盖章后生效。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目的在于为有效促进公司品牌服装主营业务转型升级,利用社交电商平台推进公司互联网发展步伐,实现公司在电商平台方面的布局

(二)存在的风险

1、投资失败风险

虽然本公司确立了全面互联网化的发展战略,现有电商业务稳健发展,企业信息化水平较高,且聘请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报喜鸟创投的具体投资项目的管理工作,但公司目前并非完全的互联网企业,如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或本公司对投资小鬼网络项目出现判断失误,或者小鬼网络的未来发展不能达到预期,则将为本公司带来投资失败风险。

2、未直接参与小鬼网络管理的风险

虽然本协议生效后,报喜鸟创投将向小鬼网络提名1名董事,参与小鬼网络董事会决策,参与制定经营方案和投资计划、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并可以股东身份通过投票决定小鬼网络的重大事项,公司对小鬼网络的经营管理在一定程度上知情,并具有一定影响,但公司主要通过聘请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对所投资的公司进行项目管理,且小鬼网络的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非公司指派或委任,公司不能及时发现小鬼网络日常运营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存在管理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小鬼网络是一家从事社交电商业务的高科技企业,其利用开放平台的海量用户及关系链,迅速获取用户,并将用户引导至相应的商家,实现了用户与用户之间的沟通,熟人、朋友之间的推荐,实现销售,由此收取佣金及展示费等。小鬼网络主推的"9块9包邮"业务上线9个月以来,据CNIT-Research测算,"9块9包邮"APP是2014年增速最快的导购类APP,在腾讯QQ空间排名升至生活类第一名,截至2014年底,移动端累计激活量达800万,月均日活跃用户超过30万户,日订单量也突破万件。

通过投资小鬼网络,公司可深入学习、研究借鉴小鬼网络成功的电商业务经验,为公司品牌服装业务的整合、转型及互联网改造提供支持和帮助,加快自有电商业务、C2B业务的发展,特别是有望与公司旗下圣捷罗品牌、比路特品牌的电商业务形成协同效应,积极推进互联网营销,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而且通过股权增值,有利于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小鬼网络规模尚小,短期内对公司财务不形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田曦关于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与转让协议》;

2、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章程及修正案复印件;

3、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田曦身份证复印件;

4、经盖章、签字的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15——011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报喜鸟,股票代码:002154)自2015年2月11日开市起复牌。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喜鸟创投)筹划对外投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报喜鸟,股票代码:002154)自2015年2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刊登了《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

2015年2月10日,报喜鸟创投与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最终签署《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杨华富、夏增林、蔡政威、田曦关于上海小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与转让协议》,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报喜鸟,股票代码:002154)自2015年2月11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长城影视 公告编号:2015-021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13,761,013.25	439,209,047.80	16.97%
营业利润	263,733,727.76	183,979,771.79	43.35%
利润总额	288,096,471.51	212,001,919.63	3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56,868.68	154,080,169.01	3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31	0.4513	-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1%	26.82%	增长0.5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78,367,404.09	751,553,478.54	8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50,742,853.44	650,614,286.67	30.76%
股本	525,429,878.00	341,409,878.00	5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2	1.91	-15.18%

注: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关于会计处理有关事项说明:

2014年4月,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以及财政部会计司财会便[2009]17号《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等相关规定,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

(1)股本的有关事项说明:本报告期期末股本数为法律上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的股份数量,即525,429,878股。但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等关于计算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的相关规定:①自当期期初至购买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应假定为在该项合并中法律上母公司向法律上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数量;②自购买日至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为法律上母公司实际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③反向购买后对外提供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其比较前期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基本每股收益,应以法律上子公司的每一比较报表期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损益除以在反向购买中法律上母公司向法律上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股数计算确定。因此,本报告期期初股本数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增发的股份数,即341,409,878股。

(2)每股收益的加权股本数计算方法见上述股本的有关事项说明。本报告期每股收益的加权股本数为:

股本数=341,409,878*4/12+525,429,878*8/12= 464,089,878(股)

(3)计算每股净资产所使用的股本见上述股本的有关事项说明。

(4)关于比较数据信息说明:根据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上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实现营业利润26,373.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35%,利润总额28,809.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565.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47%。主要原因为:

(1)公司于2014年7月收购的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胜盟")和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光线")业绩状况良好,增厚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

公司于2014年7月1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收购上海胜盟和浙江光线的议案。上海胜盟和浙江光线自2014年7月起的业绩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两公司预计超额完成业绩承诺,预计分别将贡献约1,000万元净利润,预计可为公司2014年增厚约2,000万元净利润。

(2)公司收购上海胜盟和浙江光线之后,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广告资源得到充分发掘,2014年度广告业务收入有较大增长,从而使公司广告业务产生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

(3)2014年第四季度公司新剧《我有一个梦》、《隋唐英雄5》、《红色追剿1949》、《我把忠诚献给你》、《神医传奇》等取得发行许可证并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从而使公司2014年第四季度电视剧业务产生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较多。

2、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37,836.74万元,比期初增长83.40%,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且公司于报告期内收购了两家广告公司。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85,074.29万元,比期初增长30.76%,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

3、股本增加53.90%,主要是由重大资产重组反向购买的会计处理导致,具体详见上述关于股本的有关事项说明。每股净资产的变动主要受计算股本的变化影响,同见上述关于股本的有关事项说明。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4年10月30日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2015-018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公司限售股份数为52,956,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4%。本次解除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6,478,251股,占其限售股份总数的50%,占公司总股本的5.77%。

2、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2月12日。

3、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本次限售期满后的24个月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取得股份的50%。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2月13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78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吸收合并原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向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创投")发行52,956,503股股份。中新创投承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且前述限售期满后的24个月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取得股份的50%。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2月12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6,478,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7%。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备注
11	中新创投	52,956,503	26,478,251	29.22	5.77	0	中新创投承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的24个月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取得股份的50%。
	合计	52,956,503	26,478,251	29.22	5.77	0	

三、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8,278,278	80.25	-26,478,251	341,800,027	74.48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74,142,943	16.16	-26,478,251	47,664,692	10.39
3.其他内资持股	284,776,918	62.06	-	284,776,918	62.06
其中: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264,256,691	57.58	-	264,256,691	57.5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520,227	4.47	-	20,520,227	4.47
4.外资持股	9,358,417	2.04	-	9,358,417	2.0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358,417	2.04	-	9,358,417	2.04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0,627,680	19.75	26,478,251	117,105,931	25.52
1.人民币普通股	90,627,680	19.75	26,478,251	117,105,931	25.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458,905,958	100	-	458,905,958	100

四、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中新创投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通过本次吸收合并获得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且前述限售期满后的24个月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取得股份的50%。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		《关于资产权属的承诺》: 已履行了神州信息《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额出资义务,持有的股份所对应的注册资本均已按时足额出资到位;依法拥有神州信息股份的全部法律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所持有的神州信息股份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持有的神州信息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合伙企业持有上述股份之情形;持有的神州信息股份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3		《关于神州信息业绩的承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评估机构分别采用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对原神州信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最终选择资产基础法 本次评估中对为控股型公司的神州信息母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神州信息控股的主要经营性子公司均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神州信息整体资产仍以收益法作为主要评估方法 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在资产基础法评估中,对神州信息持有的鼎捷软件23.96%的股份及SJI 20.54%的股份(以下简称"市场法评估股权资产")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对神州信息拥有的除上述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以下简称"收益法评估资产")主要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1.根据与上市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五方承诺收益法评估资产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9,494.84万元、21,926.81万元、24,558.00万元(以下合称"预测利润数")。 若收益法评估资产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关年度的净利润预测数,中新创投将按以下公式计算股份补偿: 每年应补偿股份数=各方因本次吸收合并取得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收益法评估资产累积预测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收益法评估资产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收益法评估资产的预测利润数总和×[收益法评估资产的估值/(收益法评估资产的估值+市场法评估股权资产的估值)] 实际股份回购数=补偿股份数-以前年度已补偿的回购数总额。 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实际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补偿期内计算出"实际股份回购数"由上市公司以名义价格1.00元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 2.在补偿期内,对于《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3)第260号)中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的标的资产,即神州信息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4月30日间接持有的鼎捷软件23.96%股权以及SJI20.54%的股权,上市公司在进行年度审计时应对该项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由负责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减值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如果在补偿期内前述股份发生减持,则市场法评估股权资产的资产价值以神州信息获得的减持所得及剩余持有股份的市场价值为依据确定。若专项审核报告证明上述标的资产当年出现减值情况,中新创投将按以下方式进行补偿: 应补偿股份数量=市场法评估股权资产期末减值额×吸收合并前各自在神州信息股份比例/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 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若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补偿期内计算出"实际股份回购数"由上市公司以名义价格1.00元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 3.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监管要求在出具当年度财务报告时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出具年度财务报告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经减值测试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则神州信息股东将另行进行补偿。进行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时应当考虑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中新创投需向上市公司补偿的股份数量分别为: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吸收合并前各自在神州信息股份比例/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各自已补偿股份总数。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4		《关于无违法行为的确认函》: 公司(合伙企业)及公司(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本公司(合伙企业)符合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情形。	截至目前,确认人无违反上述确认函的情形。

注:上述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

五、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也未对其发生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交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五、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中新创投持有的26,478,251股神州信息限售股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上市公司新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本结构表、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名册;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之核查意见;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1日

股票代码:002245 股票简称:澳洋顺昌 编号:2015-016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行权/解锁条件已满足。

公司于2015年1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公告》、《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对象名单》的等股权激励计划相应文件。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1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3%;符合第一次解锁条件的董事及高管5人;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57人,限制性股票可解锁人数合计62人。因笔误,相关文件中合计人数披露为61人,现予以公告更正为62人,公司已披露的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对象具体人员姓名名单准确,无需更正,公司对此疏忽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本期可解锁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锁数量(万股)
林文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6.00	4.49%	18.40	27.60
徐利英	董事	30.00	2.93%	12.00	18.00
李科峰	董事	30.00	2.93%	12.00	18.00
朱宝元	董事	30.00	2.93%	12.00	18.00
程红	副总经理	46.00	4.49%	18.40	27.6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57人)		843.00	82.24%	337.20	505.80
合计62人		1,025.00	100.00%	410.00	615.00

后续公司将在限制性股票实际解锁上市流通前按规定予以提示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5)004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60,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份的0.02%。

2、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05333333元/股,于2015年2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

3、本次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授予日为2012年12月18日。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股权激励对象徐海柱离职,依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权,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4年11月17日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回购徐海柱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60,000股。

徐海柱作为预留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于2012年12月18日获授水晶光电限制性股80,000股,该激励对象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项,后因公司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第一期未解锁回购,现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权激励股份60,000股。公司本次回购其全部限制性股票60,000股,并依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中对回购价格的约定,按6.05333333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回购注销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比例0.02%,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83,709,103元减少为383,649,103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回购注销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出具了核实意见,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就回购注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详细内容刊登在2014年10月3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回购注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3号)。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238,177	9.70%	60,000	37,178,177	9.69%
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302,802	0.60%		2,302,802	0.60%
2、股权激励限售股	2,366,250	0.62%	60,000	2,306,250	0.60%
3、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8,932,301	2.33%		8,932,301	2.33%
4、高管锁定股	23,636,824	6.16%	10,246,667	23,636,824	6.1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6,470,926	90.30%	102,476,333	346,470,926	90.31%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83,709,103	100.00%	60,000	383,649,103	100.00%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5-007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油")于2015年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中润油",证券代码为"831890"。

中润油主要从事甲醇汽油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注册资本为10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菊林。目前,公司持有中润油222 万股,占中润油股本总额的 2.1765%。

中润油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促进企业规范发展;也有利于中润油直接对接资本市场,拓展新的融资渠道,提高品牌影响力。此外股票挂牌后提高了其股权流动性,并形成了有效股份退出机制,有利于增加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提升公司持有资产的价值,实现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ST三维 公告编号:临2015-013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正在筹划股权转让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三维,股票代码:000755)于2014年12月29日开市起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由于相关工作仍在进行当中,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次申请停牌不超过5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股票代码:002085 股票简称:万丰奥威 公告编号:2015-004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5年2月5日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临时停牌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宜,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丰奥威,证券代码:002085)自2015年2月4日开市起临时停牌。

目前该事项尚在推进中,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年 2月 1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在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2万丰01 代码:112089)不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烟台冰轮 公告编号:2015-013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2月10日收到独立董事郭明瑞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按照山东省委组织部的通知要求,郭明瑞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郭明瑞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鉴于郭明瑞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规定比例,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郭明瑞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董事会对郭明瑞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